

今日关注 · 中美就 24% 关税继续暂停等达成共识

中美就 24% 关税继续暂停等达成共识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 8 月 12 日，中美双方发布《中美斯德哥尔摩经贸会谈联合声明》。美方承诺继续调整对中国商品（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商品）加征关税的措施，自 8 月 12 日起继续暂停实施 24% 对美加征关税以及有关非关税反制措施 90 天。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就出口管制管控名单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 12 日表示，根据出口管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商务部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和 9 日分别发布了第 21 号和 22 号公告，将 28 家美国实体列入出口管制管控名单，禁止向其出口两用物项。为落实中美经贸高层会谈共识，决定自 2025 年 8 月 12 日起，对于 2025 年 4 月 4 日被列入出口管制管控名单的 16 家美国实体，继续暂停上述相关措施 90 天；对于 2025 年 4 月 9 日被列入出口管制管控名单的 12 家美国实

体，停止执行相关措施。

有记者问：我们注意到，中美斯德哥尔摩经贸会谈联合声明提到中方将采取或者维持必要措施，暂停或取消针对美国的非关税反制措施。请问在出口管制管控名单方面有何考虑？商务部新闻发言人作出上述回应。

发言人说，出口经营者如需向上述实体出口两用物项，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两用物项出口管制条例》相关规定向商务部提出申请；商务部将依法依规进行审查，符合规定的将准予许可。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就调整不可靠实体清单措施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 12 日表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不可靠实体清单规定》及有关规定，不可靠实体清单工作机制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和 9 日，将 17 家美国实体列入不可靠实体清单，禁止上述企业从事与中国有关的进出口活动，以及在中国境内新增投资。为落实中美经贸高层会谈共识，自 2025 年 8 月 12 日起，继续暂停 4 月 4 日公告（不可靠实体清单工作机制〔2025〕7 号）相关措施 90 天，停止 4 月 9 日公告（不可靠实体清单工

作机制〔2025〕8 号）相关措施。

有记者问：中美斯德哥尔摩经贸会谈联合声明提到中方将采取或者维持必要措施，暂停或取消针对美国的非关税反制措施。请问在不可靠实体清单方面有什么考虑？商务部新闻发言人作出上述回应。

发言人说，根据《不可靠实体清单规定》相关规定，国内企业可申请与上述实体进行交易，不可靠实体清单工作机制将依法进行审核，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调整对原产于美国的进口商品加征关税措施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 12 日发布公告称，为落实中美经贸会谈共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关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等法律法规和国际法基本原则，经国务院批准，自 2025 年 8 月 12 日 12 时 01 分起，调整《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对原产于美国的进口商品加征关

税的公告》（税委会公告 2025 年第 4 号）规定的加征关税措施，在 90 天内继续暂停实施 24% 的对美加征关税税率，保留 10% 的对美加征关税税率。

本次中美继续暂停实施部分双边加征关税，是进一步落实两国元首 6 月 5 日通话重要共识的举措，有利于实现双方各自的发展目标，有利于促进世界经济的发展与稳定。

今年上半年全国新设经营主体 1327.8 万户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记者赵文君）市场监管总局 12 日发布数据，今年上半年，全国新设经营主体 1327.8 万户。其中，新设企业 462 万户，新设个体工商户 862.9 万户，新设农民专业合作社 2.9 万户，多种经营主体均呈现稳定增长势头。

民营和外资企业发展势头良好。上半年，新设民营企业 434.6 万户，同比增长 4.6%；新设外资企业 3.3 万户，同比增长 4.1%。多种所有制企业发展态势良好，显示市场预期持续改善，企业投资信心有效提升，中国始终是全球经济的热土。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上半年，第一产业新设经营主体 60.1 万户、第二产

国家疾控局印发传染病疫情预警管理办法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记者顾天成）国家疾控局近日印发《传染病疫情预警管理办法（试行）》，旨在规范和指导传染病疫情预警工作，防范和化解传染病疫情风险，预防传染病对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危害。

办法包括 4 部分，共有 19 条，明确了目的、适用范围和定义，工作原则和职责，主要流程环节和运行机制，政策和保障等内容。

根据办法，预警情形包括法定传染病、新发传染病、原因不明的传染病以

跃升：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加速提质向新

□新华社记者唐诗凝 田金文

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

年产销规模均超过 1200 万辆，关键核心技术持续突破，全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和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升，自主品牌出海步伐加快……“十四五”以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能。

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

2024 年，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 3140 万辆，比“十三五”末的 492 万辆增长 5 倍多。

“新能源汽车已经成为我国汽车市场的主导力量，标志着我国电动化转型升级进入稳步发展阶段。”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付炳锋说，技术快速迭代和成本优化，促进了新能源汽车规模化发展和市场化普及。

中汽协会最新发布的数据显示，2025 年 1 至 7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双超 820 万辆，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升至 45%。《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的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这一目标已提前超额完成。

跃升背后，是“十四五”以来新能源汽车产业全链条的系统性突破——

以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

（含增程式）汽车、燃料电池汽车为“三纵”，布局整车技术创新链，以动力电池与管理系统、驱动电机与电力电子、网联化与智能化技术为“三横”，构建关键零部件技术供给体系。

政策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跨界融合重构产业生态，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持续提升；充换电网络建设、智能路网设施建设等协调推进；深化开放合作，加快融入全球价值链……助力新能源汽车产业不断打开新空间。

创新赋能产业活力涌现

轻量化复合上盖提升电池系统能量密度；大面水冷扩充换热面积保障 4C 超充稳定运行；双重底部防护可抵抗高强度冲击……宁德时代推出的麒麟电池采用第三代 CTP 技术，进一步缓解“里程焦虑”，让行驶更安全。

清晨通勤时，一键开启“战斗模式”，座椅自动调直、导航同步公司地址；周末露营时，切换“慵懒假日”，天幕透光率调至 50%、音响播放白噪音……借助可编程座舱技术，用户可自由组合几十项功能，打造千人千面的专属“移动生活空间”。

“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突破新能源汽车高安全动力电池、高效驱动电机、高性能动力系统等关键技术，加快研发智能（网联）汽车基础技术平台及软硬件系统、线控底盘和智能终端等关键部件。

技术创新的“引擎”轰鸣不息，驱动智能座舱和车载软件越来越“聪明”

”，电池系统、芯片持续迭代升级，更带来生产线变革，汽车制造的逻辑正从“物理叠加”向“智能共生”升维。

走进赛力斯超级工厂，1600 多台智能终端与 3000 多台机器人协同运作，焊接、喷涂等生产环节自动化率实现 100%。“采用 AI 视觉检测技术，十几秒钟就能对单一零部件的几十处卡口完成全部检测，有效保障产品一致性和出厂品质。”赛力斯超级工厂总经理曹楠说。

“十四五”以来，智能化技术在新能源汽车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仓储物流等各环节深度应用，成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逐“新”提“智”的缩影。

坚定走“品牌向上”之路

7 月 29 日，重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大会举行。这家新央企拥有 117 家分公司和子公司，主要经营汽车整车及零部件、汽车销售等业务。

“这是汽车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键举措，也为中国汽车产业在全球产业格局变革中增加了确定性。”中汽中心中国汽车战略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王铁说，汽车新央企的诞生有利于带动汽车产业资源整合，优化组织结构，放大规模效益。

面对技术迭代日新月异、国际竞争加剧、产业格局重塑等挑战，“十四五”以来，从政府部门到行业企业，一系列有力举措和创新实践接连

落地，持续巩固和扩大新能源汽车产业优势。

“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支柱产业”“依法依规治理企业无序竞争”“推进重点行业产能治理”

“规范地方招商引资行为”……7 月 30 日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7 月 16 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提出，切实规范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秩序。

践行“供应商支付账期不超过 60 天”承诺，重点车企在行动——中国一汽组建跨部门专项工作组，形成闭环管理，并针对中小企业推出专项支持；广汽集团构建覆盖“订单下发起验收入库一对账结算一货款支付”的全流程管控体系……

推动构建“整车—零部件”协作共赢发展生态、促进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坚定走“品牌向上”之路成为全行业共识。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副秘书长赵立金表示，我国汽车产业正从“规模发展”迈向“价值创造”，从“跟随发展”转向“引领创新”，面对市场竞争，要进一步提升高质量科技供给、加强基础原创技术研究。

产业链上下游需进一步强化芯片、人工智能等前沿领域创新，持续推进动力电池、燃料电池等技术迭代升级，赋能智能底盘、智能驾驶、智能座舱跨系统融合，着力从源头上突破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赵立金说。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

首台全流程

智能育种机器人亮相

8 月 11 日，全球首台全流程智能育种机器人“吉儿”（GEAIR）登上国际学术期刊《细胞》杂志。“吉尔”由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和自动化研究所科研团队合作研制，能够精准识别花朵、伸出机械臂轻柔完成杂交授粉，代替工人完成全流程育种工作。



▲ 8 月 12 日，在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实验室，智能育种机器人“吉儿”在做杂交授粉试验。

新华社记者金立旺 摄



▲ 8 月 12 日，在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实验室，许克研究员在观察智能育种机器人“吉儿”的工作情况。

新华社记者金立旺 摄

民生直通车

九部门：8类符合条件的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可享贴息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记者申铖）记者 12 日从财政部了解到，财政部、民政部等九部门印发《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实施方案》，明确对符合条件的 8 类消费领域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给予财政贴息。

根据实施方案，同时符合相关条件的贷款可享受贴息政策。相关条件包括：由经办银行向服务业经营主体发放的贷款，财政部门按照贷款本金对经营主体

育 8 类消费领域服务业经营主体发放；在《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公开发布之日（2025 年 3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签订贷款合同且相关贷款资金发放至经营主体；贷款资金合规用于改善消费基础设施和提升服务供给能力等。

贴息标准方面，实施方案明确，对于经办银行向服务业经营主体发放的贷款，财政部门按照贷款本金对经营主体

进行贴息，贴息期限不超过 1 年，年贴息比例为 1 个百分点，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分别承担贴息资金的 90%、10%。单户享受贴息的贷款规模最高可达 100 万元。相关贷款包括用于改善消费基础设施的固定资产贷款以及用于提升服务供给能力的流动资金贷款。

根据实施方案，中央财政给予贴息的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经办银行为

三部门：符合条件的个人消费贷款可享贴息

新华社北京 8 月 12 日电（记者申铖）记者 12 日从财政部了解到，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日前印发《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政策实施方案》，明确对符合条件的个人消费贷款给予财政贴息。

实施方案称，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期间，居民个人使用贷款经办机构发放的个人消费贷款（不含信用卡业务）中实际用于消费，且贷款经办机构可通过贷款发放账户等识别借款人相关消费交易信息的部分，

可按规定享受贴息政策。

贴息范围包括单笔 5 万元以下消费，以及单笔 5 万元及以上的家用汽车、养老服务、教育培训、文化旅游、家居装饰、电子产品、健康医疗等重点领域消费。对于单笔 5 万元以上的消费，以 5 万元消费额度为上限进行贴息。政策到期后，可视实施效果研究延长政策期限、扩大支持范围。

贴息标准方面，实施方案明确，年贴息比例为 1 个百分点，且最高不超过贷款合同利率的 50%，中央财政、省级财

政分别承担贴息资金的 90%、10%。贷款合同利率需要符合相应利率自律约定。政策执行期内，每名借款人在一家贷款经办机构可享受的全部个人消费贷款累计贴息上限为 3000 元（对应符合条件的累计消费金额 30 万元），其中在一家贷款经办机构可享受单笔 5 万元以下的个人消费贷款累计贴息上限为 1000 元（对应符合条件的累计消费金额 10 万元）。

贷款经办机构为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

银行、5 家其他个人消费贷款发放机构。鼓励地方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对其他经营个人消费贷款业务的金融机构给予财政贴息支持，扩大政策覆盖面。

实施方案强调，压实贷款经办机构信贷管理和贴息资金测算审核申请主体责任，确保真正支持借款人消费需求。压实地方财政部门和金融管理部门组织实施责任，做好贴息资金审核拨付清算工作。强化监督约束，确保贴息资金专款专用。